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農業部林業及自然保育署 函

地址：100024臺北市中正區杭州南路一段2號

聯絡人：劉汝育

電話：(02)2351-5441 #671

傳真電話：(02)2321-7661

電子信箱：ml105@forest.gov.tw

受文者：臺中市政府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2月6日

發文字號：林保字第1132203662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 (113240D000254_1132203662_113D2002917-01.pdf、
113240D000254_1132203662_113D2002918-01.pdf、
113240D000254_1132203662_113D2002919-01.pdf)

主旨：檢送農業部預告修正「原住民族基於傳統文化及祭儀需要
獵捕宰殺利用野生動物管理辦法」之修正草案公告、總說
明及對照表各一份，如有相關修正建議，敬請於預告時限
內（至113年4月1日止）提供本署彙辦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依據農業部113年1月29日農林業字第1121701723A號書函辦
理。

正本：原住民族委員會、海洋委員會海洋保育署、內政部國家公園署、農業部林業試驗
所、國立臺灣大學生物資源暨農學院實驗林管理處、國立中興大學農業暨自然資
源學院實驗林管理處、縣市政府(內有原民鄉)、本署各地區分署

副本：



林務自然保育檄文:113/02/06



1130037208

有附件